

蕉岭县三圳镇2026年小型灾毁水毁基础设施恢复重建以工代赈项目监理服务需求书

	类别	建议
1	名称	蕉岭县三圳镇2026年小型灾毁水毁基础设施恢复重建以工代赈项目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蕉岭县三圳镇人民政府 地址：广东省梅州市蕉岭县三圳镇晋元大道148号 联系电话：0753-7687524
3	中介服务名称	监理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符合《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管理办法》规定的条件。 2.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服务能力 of 的中介服务机构。 3. 监理单位须具备有国家住建部或住建厅核发的《工程监理资质证书》，专业资质需同时具备房屋建筑工程监理乙级和市政监理乙级及以上或监理综合资质。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1. 服务内容：（1）对本项目的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工程收尾阶段(包括但不限于竣工验收、整改、工程移交、工程结算等)及工程质量保修阶段的质量控制、职业健康安全及环境监督管理、投资控制、进度控制、合同管理、信息管理、组织协调，以及

		配合项目移交等监理服务工作。（2）监理单位对务工考勤和劳务报酬发放需严格履行监理责任，确保以工代赈政策落实到位，保障务工群众合法权益。 2. 服务要求：根据国家和地方现行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及相关标准、规范规程的要求，为该项目提供监理服务，并配合验收和完善后期资料。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 合同履行地点：以双方签订合同为准。 2. 合同履行方式：以双方签订合同为准。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服务金额说明：服务金额暂不做评估与测算，收费依据和计算方法根据参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建设部印发的《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发改价格[2007]670号文件）计取。因此系统下浮率设置在0.00%-0.01%之间（趋近于0），服务金额不作为方案择优的评选参考标准。
8	服务时间	以双方签订合同为准。
9	验收	以双方签订合同为准。
10	结算方式	以双方签订合同为准。
11	违约责任	以双方签订合同为准。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
13	其他	当事人任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的违约责任，其他未尽事宜以双方签订的合同为准。

采购单位(盖章)

